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上海蓝朋友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名称：上海憨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组织实施的2026年度华漕镇城市一体化综合管养服务项目（包件5）2026年华漕镇诸翟北板块一体化综合管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310112106251203158455-12296740）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上海蓝朋友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牵头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牵头人的卢雨威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体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其余各方保证对牵头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牵头人承担的合同份额为12309206元，占比77.38%，成员承担的合同份额为3597737元，占比2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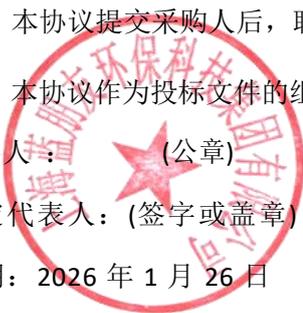
牵头人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市容管理服务、环卫保洁服务、绿化管养服务。

成员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市政交通服务。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无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牵头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1月26日

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1月26日